

证券代码：873320

证券简称：华峰动力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营口华峰动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勤勇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列席会议。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5 年 1-4 月向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暨资金占用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富利公司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1,448.25 万元。2025

年 1-4 月公司向盖州市富利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富利公司”）新增拆出资金 200.00 万元，富利公司归还公司资金 80.00 万元，富利公司代公司支付采购材料及费用 196.00 万元。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，富利公司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1,372.25 万元，计划于 2025 年 12 月末之前全部用于采购材料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富利公司法定代表人景海丰系公司行政人员陈哲的配偶，富利公司受华峰动力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张勤勇实际控制，张勤勇、林玉兰、张立峰、张泰华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营口华峰动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文件》。

营口华峰动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3 日